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正在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京汉股份,证券代码:000615)自2017年9月12日开市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并于同日披露了《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7-090)。并分别于2017年9月19日、9月26日、10月10日披露了《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的公告》(2017-093、100、104号),2017年10月11日,公司披露了《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2017-106)。

根据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简阳荣盛均益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简阳嘉欣瑞恒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项目竞拍结果,我公司竞拍成功(有关内容请参阅 2017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发布的《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参与竞拍并获得简阳荣盛均益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简阳嘉欣瑞恒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2017-092))。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与资产出让方四川雄州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正式《产权交易合同》,按照产权交易合同的要求,2017 年 9 月 22 日,公司已将全部交易价款支付至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户。

因涉及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聘请的独立 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正在全力以赴推进该事项相关的尽 职调查、审计等各项工作。

因有关事项尚在积极推进之中,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京汉股份,证券代码:000615)于2017年10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京汉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7日

